我的挚友格桑多杰

□李沙铃

掏着心和你说话，并着肩和你共事，拉着手和你行进，一个锅里吃过面条，一间陋屋里办公知过冷热，相识相帮相助相扶时有年月，又分别异地已近四十年，还不远千里迢迢，隔山驾岭风尘仆仆辛辛苦苦地来到古城新颜的西安相会，紧紧地握手，久久地拥抱，银发对着银发，泪花对着泪花，他就是从青海西宁专程来看我的挚友——藏族诗人格桑多杰兄弟。实在太感激感谢又感动了。

我和格桑多杰认识是在上个世纪五十年代初，也就是1954年。那一年有个特殊的秋天，也就是我和格桑多杰认识的秋天。我奉命从西安到西部创办第一份《青海青年报》和《青海青年》杂志。正好格桑多杰从北京毕业和我做了搭档。党的事业把汉藏两个年轻人结合在一起，合作共创，其乐无边。

我们是心相通，志相通，意相通，情相通，爱好更相通的同道人。我喜欢诗，他比我更喜欢诗。

尽管那个年月，建国初期，物资匮乏，生活艰苦，但情绪热烈，信心燃烧，唱不完的是“解放区的天是明朗的天……”歌不尽的是“天空出彩霞呀，地上开红花呀。”跳不累的是“青海是个好地方呀，各族人民喜洋洋”。

在这个大欢乐的声浪中，我们一起做早操，一起读报纸，一起开编前会，一起审稿件，一起下乡，一起采访，一起争论，一起反思，一起点头相敬，一起热泪相拥。是同志，也是同事。是朋友，也是兄弟。

最难忘的是，西宁湟中大厦门前的冬果梨。夜深了，市民和饭馆的老板伙计们都休息了，可我们的稿件刚刚理齐，饥饿在向我们呼唤，格桑多杰把手一摆，“向热冬果出发！”哗哗哗地齐出动了。年轻的报人就像年轻的士兵，三步两足竟把小吃摊围得无处站立。大家的笑声惹得西宁城前仰后倚。夜晚竟成了白天，成了明亮明亮的热火热火的西宁的白天。

格桑多杰长着一头浓密的自来卷，英俊智慧，聪明善良。少年稳重，举止儒雅，他出言，不是格萨尔，就是高尔基。不是日月山的早晨，就是青海湖的傍晚。一身的文气，伴随着一身的正气。豪爽而又内敛，幽默而又坦荡。志存高远，行步凝练。不言言外之言，不做份外之事。所过之地，长出一片馨花鲜叶，留下一卷美誉良名。

我们愉快地、亲密地合作了一段，也称“黄金时段”，之后就分开了，各有所司。再之后，我调回陕西，我们就一山之隔了。

朋友总是来信告诉我，由于忠诚、坚守、忘我，格桑多杰肩上一再加重担子。先是说，他任果洛州州长，后又说，他任青海省文联主席，青海省新闻出版局局长。随后又任省人大副主任，省人大民族委员会主任，等等。

人正风清，一片光明。正是男儿立志时，好一个优秀的栋梁之才。

实至名归。

我在欣喜格桑多杰出色政绩的同时，更被他海水一样的美诗吞噬了。

中国著名作家玛拉沁夫对格桑多杰评论说，作为当代诗坛上成长起来的第一代藏族诗人，他为发展和繁荣民族文学作出了积极探索和不懈努力……我对他表示深切敬意……

玛拉沁夫先生的话，中肯，沉厚，亲切，实在。我对此感同身受。作为格桑多杰的诗友，颇受鼓舞。

格桑多杰早对我说过，他出生于青海贵德，母亲善良慈祥，六岁时送他拜师学习藏文，祈福他长大做一个有用的人。他说这话时，泪花莹莹。不能自己。

格桑多杰敬母如神，始终牢记慈母之恩，用文、政二课之优绩，给母亲还以宽心，寄以希望。把孝心都送进天国去了。他能够担任《格萨尔王传》领导小组组长、《民族文学》编委、中国少数民族作家学会副会长等等，和他优美的动人的独创的诗，是分不开的。

他先后出版了诗集《牧笛悠悠》《云韵荷池》《云界的雨滴》。他的《查曲的传说》《黎明分娩的新城》《你是阳光的婴儿》《玛积雪山的名字》《雪魂》《这边是你的故乡》等章，都在全国获奖。

请听——

奔跑在丛林中的白唇鹿吻，
如果没有锦缎般的青山，
心情哪能够这样舒畅？
生活在祖国怀抱中的藏族人民，
如果不是党的民族政策的阳光，
幸福的种子怎么能够发芽生长？

他的每篇诗章，都饱蕴着党的温暖，民族的情怀。还有草原的身影，还有山鹰的神翅，还有藏羚羊奔跑的美姿。真是好啊！

他把工作诗化了，境域诗化了，政治诗化了，友谊诗化了，甚至人、鸟、炒面、馍馍，都诗化了。

在多年的交往中，格桑多杰写在我记忆中最重的笔墨就是正直，厚道，亲切，勇敢，大气。他把别人的事当作自己的事，他把百姓的难当作父母的难。

他对我说，你真正在人民中走了，做了，看了，说了，才知道爱就在这儿。才知道，这儿真正是诗的老家。

我说，岁月无情，挥手间我已老了。

格桑多杰说，可不是，我也老了。

我88岁，他84岁，我们都在人生的8字“大桥”上行走，眨眼就进入9字“高铁”了。

他说，无论八九，都是人生之冬。我说，“人生最美是冬景。”

他说，“冬犹在，春先到。”一手指着他的女儿雪梅，快点来喊“伯伯”吧！

我的女儿向春也随之一声，“格桑多杰叔叔好”！两个女儿的问候，礼貌，不就是春天的信号吗！

八月桂花香的季节，西安气候尚热，窗门大开，桂花的浓香飘了进来，我们都在此般美景良辰中乐了，笑了，兴奋了，共享了，也深深地沉思了……友谊在诗中穿行，诗在友谊中畅游。美丽，光明，笑，爱，把诗都灌醉了。为新时代画像，立传，明德，你大踏步地行进吧！诗人，我的挚友格桑多杰。

难得糊涂

□孔明

只要有人在我面前说“难得糊涂”，我就忍不住想笑。“糊涂”是啥宝贝，还“难得”？说此话者十之八九鹦鹉学舌，未必明白个中深意、真意、本意，更未必觉悟其出处才是值得玩味处。以郑板桥的聪明睿智，何出此言呢？恐怕说来话长。

孔子说五十而知天命，郑板桥是五十后入仕，官至县令，政声赫然，政绩卓然，百姓拥戴，却十年间原地踏步。六十一岁时，因为潍县岁饥，他为民请赈，忤逆封疆大吏，不得不乞病归里。自题“难得糊涂”时，他已五十九岁，接近耳顺了。官场摸爬滚打，宦海惊涛骇浪，身为七品芝麻官的他应该洞若观火。显规则，潜规则，官场各种游戏规则，他应该了如指掌，可他何以自题“难得糊涂”呢？是警示自己，还是另有所指，或者仅仅做给人看呢？不言而喻，“糊涂”的前提是先得“明白”，才有“难得糊涂”的觉悟，才有资格做出“糊涂”姿态而不被人真当作“糊涂虫”看待。身为官场中人，一些事肯定他不屑于去做，因为他有文人的傲骨；一些事或许他不忍去做，因为他有做人的底线；一些事他可能反对去做，因为他有孔孟之道的坚守。我行我素的结果对他来说应该是苦果，起码不是好果，他的孤立、孤独、孤守是可以想象的。不被上司待见，仕途必然黯淡；不被同僚接纳，仕途必然寂寞。当他“难得糊涂”的时候，其实为时已晚，恐怕只有急流勇退一途了。

“难得糊涂”对后世影响巨大，应该是因为郑板桥名气太大。官在仕途，未必人人认同“难得糊涂”，也未必时时处处都把“难得糊涂”奉为座右铭，一个官员的办公室墙壁上如果悬挂“难得糊涂”条幅，恐怕是仕途不妙，不得不走下坡路了，至少是心灰意冷，不思进取了。恐怕五味杂陈，一言难尽。未必真与郑板桥心灵共鸣，才“难得糊涂”。郑板桥乃是文人出身，不按官场潜规则出牌是性情使然，未必有多高深的所指，也未必有多玄妙的哲理，不过是兴之所至，以笔墨抒发一点感想、感慨、感触而已，至于应有之义或者弦外之音，只有仁者见仁，智者见智了。如今的官场生态大异既往，体制掣肘，怪相百出，“难得明白”是有可能的，“难得糊涂”则几近于矫情了。一个官员若真“难得糊涂”了，何必以“难得糊涂”条幅自况、自矜、自许呢？

作为官场格言，“难得糊涂”早已穿越庙堂高墙而转为走街串巷一般的叫卖吆喝了。那些把“难得糊涂”吊在嘴上的人多半不以“糊涂”自居，而以“聪明”自诩，顶多把“难得糊涂”理解为“装糊涂”而已。人在江湖，人心险恶，“糊涂”是可以装的，而且是蛮管用的。但“装糊涂”容易，说“难得糊涂”还真“难得”呢！试想，心里明得像镜子似的，却要以浑然无知的面孔行走人世，那是怎样一种别扭、无奈、折磨？时下自作聪明的人居多，装糊涂的人更多，而真糊涂的人也不会更少。一些话虽然反能说，正也能说，但说归说，谁最后埋单呢？大家都“难得糊涂”，等于都“装糊涂”，那结果呢？真糊涂蛋当道，假糊涂人遭殃，不是吗？一些落马的贪官看上去精明得像猴子，实际上真不敢恭维！对党纪国法视而不见，或者视同儿戏，“此地无银三百两，隔壁阿二不曾偷”，与掩耳盗铃何其相似尔。

“难得糊涂”小焉者是明哲保身，大焉者是人格堕落。不担当，不负责，凡事都睁一只眼，闭一只眼。大水冲了龙王庙，只要不淹自留地，仍暗自庆幸。说白了，“难得糊涂”就是犯迷糊，就是大糊涂。一个人、两个人可，大家都群起而糊涂呢？

笔走龙蛇

夏收 李建宁 摄

儿童节的独白

□安黎

我，或我们，曾经是儿童，或许现在依旧还是儿童。儿童，不仅是个生理概念，还包括心灵的样态。有人十八岁已圆滑世故，心灵仿佛拥拥挤挤的杂物间，蛛网交错纵横，眼睛混沌得犹如深不可测的漩涡；有人八十岁却透彻清亮，心灵仿佛清风荡漾的绿色旷野，眼睛慈祥纯净得犹如暖阳和碧溪。

儿童是人的“初心”状态。所谓“不忘初心”，在我的理解里，就是不要忘记自己初来的模样，具体而言，就是不要让“我”活成“非我”，不要走着走着就把自己走丢了，更不要误把卑污当成熟、误把精明当聪明、误把见风使舵当高明。

以儿童为师，以儿童为样本，明知世事复杂却选择简单，明知虚伪能获得奖赏却选择诚实……从而活成真实而真正的自己，如此，以我之见，才是人生的最高价值，也是人性的最高境界。

期待的芬芳

□梅小娟

父亲是新中国的同龄人，今年七十。身子还算硬朗，每天早晨从家出发，走到中湖公园，历时两个小时。周末的时候，偶尔，我会陪着父亲一起走。

一路走，一路细细碎碎地聊。所有的话题，都是当年那些碎片化的事件。似乎，一伸手，就能找回从前。

父亲一生多曲折。奶奶抱着还在襁褓中的父亲，看外面的一群群大兵呼啦啦走过，有一个大兵停下来看着父亲，突然哭了，他想起了自己的妻儿。一旁的奶奶怯懦，吓得噤了声，只把父亲往怀里藏。

母亲说，哥哥还在肚子里，父亲就随着部队的大卡车到了当时的秦岭深处，开始了如火如荼的三线建设，这一走，家乡变成了铁轨尽头的故乡。

为数不多的几次回家探亲，谈起工作，父亲言语里溢满自豪。1981年的那场大水，在老家的母亲听到广播后顿时坐不住了，拉着哥哥和我从老家出发，开始了一场艰辛跋涉。坐轮船，挤上绿皮火车，几天几夜辗转西安，才得知父亲的单位还在几百公里之外的大山深处。

几天的奔波，我们的脚都肿了，父亲拉开车门的那一刻，我光着脚下车，竟不自知。母亲一下车就哭了，哪有父亲平日给我们描述中的车水马龙，高楼大厦？父亲局促地说，“正是抗洪抢险，恢复生产，不能陪你们了！”

雨中的黄昏，很静。弯弯曲曲的一条石子路又细又长。母亲委屈的泪水还在眼眶里打转，就被粗粝的生活风干。自此，秦岭的缝隙深处多了一个开荒劳作的妇女，她将秀丽的江南悄悄隐藏在我们的身后……

现如今，年已古稀的父亲，提起当年的研制故事仍旧历历在目。我俩一路走，一路聊，聊得最多的还是山沟里的生活……父亲进沟二十多年，从基础设施建设到与自然灾害抗衡，就像拓荒者一样，一点点谱写着新中国航天从无到有，从小到大的篇章。生活慢慢有了起色，无论是工作还是生活都与原来有了天壤之别。我也正如父亲所愿，成了航二代。

现在，我的孩子即将参加高考，很庆幸，她再也不用背负生存的重担，而是将视野投向那遥远的他乡。我们一家三代人，是时代的见证者、建设者、亲历者。父亲用生命注解的信仰，滋养了我的成长。站在脚下这片热土上，今天我的胸膛里仍然激荡着父亲当初的温度。万丈高楼，有深埋在地下的基石，也有倚楼远眺的风景。

如今，年过不惑的我和古稀之年的父亲，早已将自己的情感和生命融入航天这片热土，并深深扎根。坐在公园的制高点，极目远跳，满目苍翠，漫天漫地粉色的蔷薇开得热烈而又妖娆。此刻，阳光洒满父亲的双鬓……拉着父亲的手，我心里感叹，每一处花开，都是我们曾经期待的芬芳。不是吗？

跨越千年的思念

□徐祯霞

伫立在汨罗江边
思绪跨越千年
拨开往事的风尘
记忆犹如一缕轻烟
依稀仿佛之间　有一位
伟大的诗人在向我们冉冉走来
唱着离骚　吟着楚辞
倔强地挺立在风雨雷电之中
天空黑了又亮　亮了又黑
终有一束穿透宇宙的光芒
瞬间将苍穹照亮
诗人去了　留下了不朽的灵魂
诗人去了　留下了永恒的篇章

你可知道　年年包粽年年吃可是为谁
你可知道　艾叶菖蒲里飘散的
全是你的味道

与岁月言和

□闫群

流年的素颜以自然之序地流逝，每天每时每刻不加丝毫雕琢，日子行云流水。很喜欢《圣经·雅歌》里描述的爱情：“求你将我放在你心上如印记，带在你臂上如戳记。 因为爱情如死之坚强，嫉恨如阴间之残忍；所发的电光，是火焰的电光，是耶和华的烈焰。爱情，众水不能熄灭，大水也不能淹没。 若有人拿家中所有的财宝要换爱情，就全被藐视。”这才是我心目中的爱情：爱恨分明，爱得坚贞，恨得透骨。如果爱，就深爱；不爱，就离开。爱情不容许亵渎或掺杂其他。这是旧时光留给我关于爱的印痕。

然而，残酷的现实常常是：恍惚一切还没来得及开始，刹那便到了结束的时刻。快得令我们来不及认真和尽心地对待彼此，来不及兑现那些美丽的或荒唐的诺言，一切就仓促划上了句号。爱，应该是一种至高无上的奖赏，但因为心的软弱、自私、贪婪，很多人从不相信自己能够得到它，甚至会生出害怕，于是朝相反的道路走，以致于忘记了走在一起的初衷。

“与恶龙缠斗过久，自身亦成为恶龙；凝视深渊过久，深渊将回以凝视。”这是尼采的话，一语惊醒梦中人。何必强迫别人向你服输呢？何必拍打沾上灰尘的豆腐？不是所有的事情都需要你弄清，亏时费神不说，多是徒劳无益；并非所有的人都必须你搞懂，伤心悲情不说，常是曲终人散。让他远去，在生命途径中彼此自行了悟。这种发自内心的反省和惭愧，才是沉痛的。不说明，不追究，不辩驳，不戳穿。真相往往是残酷的，还是不知道为好。

时间终究胜于一切语言。那些撒落在岁月中的人生初识，那些曾经身手相牵的过往，即便隔着光阴的距离，却也会在心底温暖一生，怀念一生。

至于爱情，固然美好，但没有它，你只要想活好，照样能活得好好的。因此，宽恕别人本质就是放过自己。毕竟，在爱与恨之间还有一种东西横亘，那就是人性。看透了这一点，没有你放不下的，也没有你理解不了的。

他说：“你如果这辈子丢了我，再也不会遇见像我这样一门心思待你的人了。”她说：“我已经相信了。”说完眼泪夺眶而出……她知道，他是那个会一直在原地等她回来的人。像她这样多愁善感的人，要历经多少磨难才能明白这句话的含义与份量啊！ 想起那些荒蛮无理的日子，和撕心揪肺的光景，她终于明白了自己处心积虑追求的，其实一直都尾随身后，只是自己熟视无睹，一味追求不属于自己的海市蜃楼。

世上活一回，漫哉几十年，总是能摊上幸福的。差别只在于你感知的迟早，感知的多寡，感知的深浅。张小娴说：“最深最重的爱，必须与时日一起成长。”爱情不在于有多少铿锵的誓言和浪漫的惊喜，而在于你为当初的心动和选择坚持到底。

真正的行进者最后试图面对和驯服的只是自己的内心。那些曾使我们的心受尽折磨的，也必然会在某时，使我们的心再度温润澄净，如同一湖春水。活着的过程，就是不断在困惑、挣扎、突破和提升之中的涅槃重生，让心回复到本原的位置。

时光不老，人会老。生命短暂，定期清空，轻装前进，倾其所有活在当下，是唯一获得快乐与平静的途径。

世界，仍是一个等待你成熟的果园。终有一天，你会发现你站在了你当初望都望不到的地方。而这些都是岁月赐予你的。我们要学会和这个世界交友谈心，和岁月握手言和，与悲喜相濡以沫。

胭脂用尽荼蘼香

□李思纯

小时候家贫，一直不知胭脂为何物。想象中应该是指甲花洇染的那种颜色，像水洗过的嫣红。

高一时，住我上铺的女生窈窕而妩媚，她是不吃饭也要扮美的那种，买来当时流行的袋装紫罗兰香粉，给我们每个脸蛋抹得白白香香。抹完，她将我们端详半天，并不满意。“要是有胭脂就好了！”她说。可是，那时候除了她，我们这帮来自农村的女孩子买不起胭脂，所以这么一个小小的愿望也是到高三才实现。在毕业晚会上，不知是哪位女生偷拿来家长的胭脂给我们化妆。打开那小小的四方盒，竟有好多种深浅不一的颜色，大红、粉红、肉粉、浅粉…… 我说，“这不就是春天的颜色么！”由此，胭脂在我心里便与豆蔻年华的姑娘一样，泛着春气儿的梦幻和美好，喜气洋洋的，会让人不由自主生发出蓬勃和浪漫想法。

阳历三月一过，柳眉儿由黄变绿绒絮乱飞，汉江水开始欢腾了，随之而来的桃花、油菜花像是一夜之间忽然泼染的油彩，霸道而张扬，铺天盖地粉红、玄黄，那灿烂的气势将人从倒春寒的萎靡中一下子拽出来，随之而来的桃花节、油菜花节，人也跟着鲜亮，律动，张扬。芬芳的胭脂气弥漫在空气中，天地间的一切美好刚刚复苏，鲜花、绿叶和阳光里的人都一齐热烈着。至四月，秦岭南部的春天才到末梢。这时的山坡上，烂漫的桃花、明媚的杏花、白的李花和梨花都纷纷谢了，新生出娇嫩的绿叶和豆丁大小的果蒂。就连清雅温软的樱花和满是烟火气的桐花也近了尾声，但是，那一树树淡雅的粉紫和通俗的粉白都还在，阳光落山，微风一吹，花瓣雨零零落落地铺下一地，像是提醒人，胭脂用尽了。我每天下午顺着一条叫红花沟的溪谷慢跑，途径一个农家小院，每每会看到这一幕。那是一种让人心疼的美，就像旧时光里多情的姑娘终于狠下心丢下情人相赠的帕子。

这时候红花沟的溪谷两边，带刺的青藤一拢一拢缠绕在树枝上，密密匝匝的叶子上绽开一簇簇雪白的花朵。这是本地的七里香，花期长，清香悠远，清雅之气不输兰草。我忍不住拍了照片发到朋友圈，很快有朋友秒赞并留言，问我，“你知道这花在史书中叫什么名儿吗？”我有点懵。朋友说，这是《红楼梦》里的荼蘼花。她这样一说，我才想起，荼蘼花在《红楼梦》里出场的次数不多，却也弥久留香，饱含的意蕴值得回味。荼蘼花盛开之际，春天已经悄悄溜走了，它带走了曾经美艳动人的各色花卉。

“谢了荼蘼春事休”。荼蘼花，它带给人的伤感意向恰如它“末路之花”的花语。也正因为如此，古代文人墨客为荼蘼留下了不少诗篇。苏轼说：“荼蘼不争春，寂寞开最晚。”苏辙说：“蜀中荼蘼生如枳，开落春风山寂寂。”赵孟坚说：“微风过处有清香，知是荼蘼隔短墙。”朱淑真说：“千钟尚欲偕春醉，幸有荼蘼与海棠”…… 每句诗不用细细品，都能从中感受到诗人赋予荼蘼的落寞、惋惜、爱怜。

李清照的词中明确吟诵的花就有九种，她借花反应自己不同时段的情感视点、人生追求、自我定位和价值取向。她也写荼蘼花，不过只是拿它与白菊作对比，“微风起，清芬酝藉，不减酴釄”，微风吹起，白菊的清香蕴藉，丝毫不亚于淡雅的荼蘼。

以花为意向，赋予自己的空灵、忧愁与悲凄——李清照用词在花上烙下了自己心灵的轨迹。后来的人却用荼蘼花隐喻李清照跌宕起伏的一生。李清照曾是幸福的，她18岁与赵明诚结婚，情投意合又志趣一致，所以相互爱慕和敬重。那段时间她如胭脂妍红，坐在开满桃花的春天里，可谓人生惬意。可后来因为政治原因无辜受到牵连被迫与丈夫分开，中年寂寥，老年哀苦。画她与荼蘼相依的画作有两幅，一幅是元人所绘《荼蘼春去》，一幅是嘉庆年间顾涛所作《李清照荼蘼春晚图》，这两幅画的场景，应该都是在一个微雨过后的黄昏。荼蘼花落尽了，美人依窗而坐，孤独地以茶醒酒。这样的寂寥中，她情思翻涌不能自已，失去丈夫之痛、漂泊天涯之伤、年华尽逝之悲，都浸润在暮色的感伤里。窗外，白色花瓣铺了满地，那些风吹卷着的、那些污泥污损过的，恰如她不复洁白而破碎不堪的心。

独有她的词仍如荼蘼香，虽然洇染了淡淡的哀伤，却清新悠远，芬芳常驻。

社址：西安市莲湖路239号 邮政编码 710003 广告经营许可证：陕工商广字01—018号 华商数码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零售价壹元